

創興信用卡申請表
(本地大學/大專學生專用)

致：創興銀行有限公司（「本行」）

除另有註明外，請必須填寫表格上所有的資料欄目，否則本行可能無法處理有關申請。

創興信用卡類別

在學期期間可獲享豁免年費優惠。

請選擇信用卡類別。

Program ID		
MT	UPD	VP
T-STUD	GUSTUD	VPSTUD

- ☐ 創興萬事達欽金卡 (367TT1)
☐ 創興銀聯雙幣鑽石卡 (628QD1)
☐ 創興VISA白金卡 (188PV1)

註：

- 本行保留對所有申請批核之最終決定權。若申請人並未選擇任何信用卡類別或所選之信用卡類別不獲批核，創興銀行有限公司（「本行」）將安排創興萬事達欽金卡予申請人。
- 本行可能會在持卡人的畢業年期要求持卡人提供額外的文件為信用卡續期。

創興信用卡(本地大學/大專學生專用)推薦計劃

(非必要填寫)

- ☐ 本人欲參加推薦計劃，並會於遞交信用卡申請表格時同時附上「創興信用卡(本地大學/大專學生專用)推薦計劃」表格。

迎新禮品

本人欲申請 1 張創興銀聯雙幣信用卡或 1 張創興萬事達卡或 1 張創興 Visa 白金卡

- ☐ 40,000「分分有禮」積分獎賞(獎賞價值：HK\$200) (UP:17109/VM:24007)

以上主卡申請人之迎新禮品只適用於(a)本地大學/大專學生；(b)在過去12個月內未曾持有任何本行發出之個人信用卡（包括聯營卡）；及(c)符合本行指定簽賬要求。有關推廣計劃之詳情及迎新禮品之條款及細則，請瀏覽本行網站www.chbank.com。

簽賬獎賞計劃

- ☒ 「分分有禮」獎賞計劃 (0)

個人資料

申請人必須為年滿18歲之香港居民，並就讀香港教育局認可之本地高等教育院校(www.edb.gov.hk)或自資專上教育委員會認可之自資專上院校(www.cspe.edu.hk)頒發之文憑或以上之課程之全日制學生。

- ☐ 先生 (1) ☐ 太太 (0) ☐ 女士 (0)

香港身份證上之英文姓名 (請以正楷填寫)

--	--	--	--	--	--	--	--	--	--	--	--	--	--	--	--	--	--	--	--

中文姓名 _____ 香港身份證號碼 _____

前名及其他姓名 _____

出生日期 _____ 日 _____ 月 _____ 年

國籍 (香港非永久性居民適用) _____

婚姻狀況 ☐ 已婚 (1) ☐ 未婚 (0) ☐ 離婚 (3) ☐ 其他 (2)
(非必要填寫)

教育程度 ☐ 大專 (P) ☐ 大學 (U) ☐ 大學以上 (X)

現居住宅地址 (請以英文正楷填寫) _____

_____ 居住年期 _____ 年 _____ 月

如永久地址與以上住宅住址有所不同 (例如：中國內地 / 海外居民使用中國內地 / 海外地址作為永久地址)，請在下列填寫永久地址。

☐ 按揭私人物業 (M) ☐ 按揭公屋 / 居屋物業 (N)

☐ 租賃私人物業 (R) ☐ 租賃公屋 / 居屋物業 (P)

☐ 宿舍 (Q) ☐ 自置 (S) ☐ 與父母同住 (L)

☐ 其他 (T) 每月供款 / 租金 HK\$ _____

(請填寫手提電話號碼以便接收信用卡之相關短訊 (如：驗證碼 / 服務確認等)、本行最新優惠及電子月結單通知)

住宅電話號碼 _____ 手提電話號碼 _____

電郵地址 (請填寫以便接受本行最新優惠及電子月結單通知)

院校資料

院校名稱 _____

預期課程完成日期 月 年

與本行關係

申請人是否為廣州越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集團之任何成員(包括創興銀行)之董事/主要股東/行政總裁/僱員或任何該等董事/主要股東/行政總裁/僱員之親屬或受託人？

Bank Relation (S / M / P / _)

☐ 是。本人是廣州越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集團任何成員(包括創興銀行)之董事/主要股東/行政總裁/僱員。

機構名稱 _____ (中文)

_____ (英文)

☐ 是。本人是廣州越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集團任何成員(包括創興銀行)之董事/主要股東/行政總裁/僱員之親屬或受託人。

機構名稱 _____ (中文)

_____ (英文)

親屬姓名 _____ (中文)

_____ (英文)

關係 _____ 職位 _____

☐ 不是，本人確認現時並無上述關係。如將來出現上述關係，本人將儘快以書面通知創興銀行。

注意：以上資料將取代本人過往向創興銀行作出的聲明。

自動櫃員機服務

本人欲透過信用卡使用自動櫃員機以處理本人在創興銀行以下之賬戶。本人明白及同意按照創興銀行所訂定的賬戶章則（個人/聯名賬戶），使用創興銀行自動櫃員機服務。

螢光幕顯示之語言	☐ 中文 (01)	☐ 英文 (02)
支票賬戶號碼		
儲蓄賬戶號碼		

注意：此項服務只適用於申請人之個人賬戶（不適用於聯名賬戶或公司賬戶）。

月結單服務

電子月結單

為推動環保，本人同意透過創興銀行個人網上銀行及流動理財收取電子月結單。

^ 如您未登記創興銀行個人網上銀行服務或流動理財服務，您將會預設收取郵寄月結單。日後您可透過創興銀行個人網上銀行及流動理財更改郵寄月結單方式。

注意：本行未來可能收取郵寄月結單費用（詳情請留意銀行公告及參閱信用卡收費表）。

☐ 本人希望收取郵寄結單，未來可能收取郵寄月結單費用（詳情請留意銀行公告及參閱信用卡收費表）。

請將信用卡、月結單及通訊信件寄往本人之

☐ 現居住宅地址

☐ 現職機構地址

BR:997/ _____

注意：郵政信箱恕不接納。於特別情況下，本行有權要求客戶於指定分行領取其信用卡。

注意事項

為確保有關申請能儘快處理，請附上以下文件之副本及於空格內加上「✓」號以茲註明，所有文件（包括此申請表）恕不退還。

☐ 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

(如申請人為香港非永久性居民，請提供有效護照/旅遊證件；如申請人有前名/別名，請提供有關證明文件)

☐ 有效之大學/大專學生證(正面及背面)

☐ 最近三個月內之現居住址證明，例如：電話費單、電費單、水費單或由香港的大學或學院發出的函件等

註：本行可能需要額外文件以作批核。

申請人聲明及授權等（「聲明」）

此聲明對申請人有法律約束力，簽署前請先細閱此聲明及如有需要，請先尋求獨立專業意見。

所有於合約(定義見下文)已作定義的詞語，除了此聲明另作定義之外，在此聲明具相同的定義。

1. 本人證實及確認在此申請提供的一切資料及所附之文件全屬正確、完整、已更新及無誤導性，並授權創興銀行有限公司（「創興銀行」）可不時和任何信貸資料服務機構（已獲批准參與多間信貸資料服務機構模式）、第三者或其認為適當之途徑提供、核實及/或交換該等資料及文件。
2. 本人同意本申請提供的資料及文件、因申請及使用根據本申請所發出的信用卡（「信用卡」）及有關服務而取得的資料可按創興銀行不時生效的個人資料及私隱政策（www.chbank.com）而使用及處理。
3. 本人聲明並確認本申請並不是由第三者轉介。如本申請是經任何第三者轉介，本人明白創興銀行將不會接受及處理本申請。
4. 本人知悉及同意：(A)創興銀行的信用卡壓印及個人化服務已外判至香港及/或香港境外，如中國內地之供應商（「供應商」）；(B)創興銀行在披露或轉移任何資料時，務必遵守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第486章）所訂之保障個人資料原則及有關之規定；及(C)創興銀行亦備有管控措施，在已訂立的服務過程中，將持續監察服務供應商的表現，確保有防範措施保障客戶資料的機密及完整性。被委任之供應商亦會採取嚴密保安措施以確保客戶的個人資料在信用卡壓印及個人化程序中絕對保密。本人亦同意，創興銀行或被委任之供應商可能須按照任何適用法律或法規的要求，或遵從監管或其他管理機構（包括但不限於政府部門、司法機關或稅務機關）所發出的任何指引，向有關人士（包括香港及/或香港境外之政府機構）披露或提供客戶的個人資料。
5. 本人確認創興銀行絕對有權拒絕此申請而不披露原因。若申請獲批後，本人須受創興銀行「信用卡持卡人合約」/「創興銀聯雙幣信用卡持卡人合約」（「合約」）之條款約束。本人亦確認必須受已收取之創興銀行的賬戶章程（個人/聯名賬戶）的約束使用自動櫃員機服務。本人確認已收取相關條款及細則和合約之文本，創興銀行可不時全權酌情修改或補充，其最新版本亦可在創興銀行的香港總行及分行索取、或創興銀行網站www.chbank.com下載。如本人不接納任何所述條款及細則和合約之條款，本人須於其生效日期之前將信用卡剪成兩截及交回創興銀行註銷。本人同意本人使用或繼續使用或保留信用卡/信用卡賬戶將被視為接納任何所述條款及細則以及經創興銀行修訂或補充之合約條款。
6. 本人知悉鑽石卡主卡的年費為港幣1,800元；鈦金卡主卡的年費為港幣600元。本人同意應要求向創興銀行繳付上述有關之年費，但獲創興銀行絕對酌情豁免者則除外。年費及其他收費已列明於收費表內，創興銀行有唯一酌情權不時修訂或補充。
7. 本人明白如交易款額超過有關信用卡的信用限額，本人可能無法進行交易。然而，八達通自動增值服務、不需授權而批出之交易、外幣兌換、已獲批核但延遲結賬之交易及非本行所能控制的任何其他交易的信用限額則不在此限。在此情況下，本人將須立即繳付在信用卡賬戶內超出信用限額的結欠款額，並就每個月結單支付「創興信用卡收費表」內列明的超過信用限額費用。
8. 本人明白及同意主卡持卡人須就信用卡之所有交易及義務承擔責任。本人亦同意須應創興銀行之要求，即時全數清還與本人信用卡有關尚欠創興銀行之所有款額。
9. 本人謹此確認及聲明如下：
 - (a) 本人於香港或任何其他地方，從未因欠款而引致被取消或被停用信用卡或其他財務服務。本人從未，於香港或任何其他地方，被宣告破產，或成為任何破產案件或相類似的法律程序的被呈請者，或受任何接管令或相類似的命令的約束。
 - (b) 於香港或任何其他地方，並無任何關於本人之破產令或相類命令的呈請被頒佈或正被處理，本人亦無與本人的債權人作出或正處理任何個人自願安排或相類安排之建議。本人沒有任何超過30天之逾期欠款。
 - (c) 本人經謹慎地考慮本人的資產及負債狀況。本人並無任何意圖於香港或任何其他地方，申請本人的破產令或相類命令、或向本人的債權人作出任何個人自願安排或相類安排的建議，而本人亦認為並無任何理由需要提出任何上述申請或建議。
10. 如就此申請所提供的資料或文件有任何更改，本人現承諾將立即以書面通知創興銀行（包括但不限於有關本人之學生身份及住宅地址之更改）。
11. 本人知悉本人之個人信貸資料將被創興銀行分享至「多家個人信貸資料服務機構」模式下獲選之所有信貸資料服務機構（包括信貸資料服務機構所使用的任何中央資料庫之經營者）。
12. 本人確認當創興銀行考慮此申請時，創興銀行可於審批過程中開啟及參閱信貸資料服務機構所編制關於本人的信貸報告。相關信貸資料服務機構聯絡方法如下：
 - (a) 環聯
客戶服務部
香港九龍尖沙咀廣東道15號港威大廈第5座8樓811室
電話：(852) 2577 1816
電郵：tufoc@transunion.hk
網站：www.transunion.hk
 - (b) 平安金融壹賬通征信服務（香港）有限公司
平安壹賬通征信運營及客服團隊
香港九龍觀塘海濱道123號綠景NEO大廈16樓03-04室
電話：(852) 2271 6268
電郵：cra_contact@paoc.com.hk
網站：www.paocra.com.hk
13. 本人知悉本人有權每12個月從每家獲選信貸資料服務機構免費索取一份信貸報告，詳情可聯絡相關信貸資料服務機構。
14. 如本聲明之中、英文版本有任何歧異，概以英文版本為準。如本聲明與合約在某種程度上有任何歧異，則以合約為準。

在直接促銷中使用資料

如不欲本行使用閣下的個人資料及/或將有關資料提供予其他人士作直接促銷用途，請於下列空格填上剔「✓」號。

☐ 本人不欲貴行透過以下方式在直接促銷中使用本人的個人資料(可選擇多個選項)：

☐ 電話營銷 ☐ 電子途徑(電郵及短訊) ☐ 直接郵件

☐ 本人不欲貴行向《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 依據個人資料(私隱)條例致客戶及其他人士通知書》內第8(c)段所列類別的機構提供本人的個人資料，以供其在直接促銷中使用。

以上代表本人目前就是否希望收到直接促銷聯繫或資訊的選擇，並取代於本申請前本人曾向創興銀行傳達的任何選擇。

請注意閣下以上的選擇適用於就本表格隨附之本行《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 依據個人資料(私隱)條例致客戶及其他人士通知書》在直接促銷中的所列出的產品、服務及/或標的類別，閣下亦可參閱該通知以得知在直接促銷中可使用的個人資料的種類，以及閣下的個人資料可提供予什麼類別的人士以供該等人士在直接促銷中使用。

聲明及簽署

本人確認已閱讀、明白及同意並接受本申請表格所列之相關條款及細則、申請人聲明、合約(如表格聲明中所定義)、賬戶章則和附奉之《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 依據個人資料(私隱)條例致客戶及其他人士通知書》之約束。如本人之個人資料包括但不限於地址及電話號碼有任何更改，本人同意立即以「信用卡服務更改指示表格」通知貴行。

X

申請人簽署

日期

銀行專用

分行編號

職員編號

SCE
ST001/MST001

AP/RJ/CX	SIG1	SIG2	CL	FE	AOD
				1	
RR	OF	INP1	CHK1	INP2	CHK2

PCPS/MA-1394/11-25EN

借定唔借？還得到先好借！